**请款申请**

尊敬的北京城茂未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首先感谢您使用我公司《房地产评估报告》。根据贵公司与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中的结算条款，请贵公司将：

|  |  |  |  |
| --- | --- | --- | --- |
| 应收金额 | 25000.00 | 实际应付 | 25000.00 |
| （元）： | （元）： |

核对无误后，按照合同中约定，将此费用托收至我公司如下账户：

|  |
| --- |
| 户 名：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6722616974K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开户账号：110060739012015026873  行号：交224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6号楼2层2门配套公建01  电 话：82253558 |

|  |  |  |  |
| --- | --- | --- | --- |
| 报告编号 | 报告名称 | 总金额（元） | 实际结算（元） |
| 康正评字2023-1-0503-F01HDZC3号 |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学城南区CP07-0060-0052、0063地块“未来金茂府悦公馆”项目部分办公用房及地下车库用房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 | 25000.00 | 25000.00 |

谢谢您对我公司工作的支持，祝贵公司事业蒸蒸日上！

北京康正宏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1月10日